

五、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序号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或协议签订时间	项目完成验收评价	备注
1	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	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食堂厨房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2022. 08. 13	合格	
2	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北区）一楼、二楼食堂设备采购安装工程	2023. 08. 21	合格	
3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采购九围国际综合服务中心用餐厨具	2023. 11. 20	合格	
4	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	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厨房设备采购项目	2021. 7. 27	合格	
5	深圳市中医院	深圳市中医院综合楼开办厨具采购	2022. 02. 22	合格	

附件、合同相关证明文件

(一) 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食堂厨房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SZCG2022000663 A)

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组织的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食堂厨房设施设备采购公开招标中,按照深圳市政府采购业务的定标原则,并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成交,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计划编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元)	成交金额(元)
PLAN-2022-440300000-103056-12248	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食堂厨房设施设备采购	项	1	7290000.00	7249218.00

成交金额:柒佰贰拾肆万玖仟贰佰壹拾捌元整(合计:¥7249218.00)

请贵公司(联系人:林爱红,联系电话:13691609426)尽快与采购单位(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联系(联系人:冯泽浩,电话:13798391986)。在本通知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据此组织验收,如果弄虚作假,将依据法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抄送: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

备注:

1.为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服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借中标通知书向合作银行申请订单融资服务。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可登录深圳交易集团融资服务平台

(<http://zfcg.szggzy.com:8081/financeplatform/>),相关政策法规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融资服务平台咨询电话:0755-88653386。

2.此数字成交通知书需经验证才能辨别真伪和有效,验证方式为:

方式1、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访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网站,并下载此中标通知书数字版,并且状态为有效。

方式2、在电脑上点击公章,显示数字证书为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所有,此文件未被修改,点击“有效性验证”链接,访问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网站中的此数字成交通知书,并且状态为有效。



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食堂厨房设施设备 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南约社区高科大道 56 号万达工业园 1 号厂房一楼

联系人：邵欣梅

联系电话：13537811158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2022 年 07 月 29 号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食堂厨房设施设备采购项目结果，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单位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 合同）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甲方）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和（乙方）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单位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合同附件。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柒佰贰拾肆万玖仟贰佰壹拾捌元整（小写：¥7249218.00 元），分项价款详见合同附件。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三条 履行期限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天（日历日） 内将符合要求的产品向甲方交付（含安装调试），但乙方交付前应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除《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40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或者主管部门另有政策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但鉴定中的鉴定费用由乙方先行垫付。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 (2) 乙方的投标文件；
- (3) 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采购人）：深圳实验学校紫文高中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2年8月13日

乙方（供应商）：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2年8月13日

验采购验收单

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货物采购验收单

物品名称	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食堂厨房设备				
品牌	创佳宝	型号	见合同附件	数量	见合同附件
供应商	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代表	邵欣梅 13537811158	
崇文高中 验收					
使用管理人验收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供货, 已初验. 签名: 王 子 宇					
财产管理员验收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供货, 已初验. 签名: 李 永 平					
验收小组意见: 同意验收. 签名: 王 子 宇 陈 燕 文 苏 华 黄 红 云					
校长意见: 同意 签名: 李 永 平					
学校验收小组验收					
对照学校采购需求抽查复核内容					
序号	采购需求主要参数复核				是否符合
1	见合同附件				☒ 是 ☐ 否
2					☐ 是 ☐ 否
3					☐ 是 ☐ 否
4					☐ 是 ☐ 否
5					☐ 是 ☐ 否
综合验收意见: 同意验收					
验收人签名: 王 子 宇 李 永 平					时间: 2021年11月2日

注: 各项验收意见栏内如不够填写可在本表反面背书。

(二) 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一楼、二楼食堂厨房设备采购安装工程
中标（成交）通知书

廣東新安職業技術學院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东路 259 号

电话：(0755) 36881358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我单位组织的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北区）一楼、二楼食堂设备采购安装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并经我单位项目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15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设备采购安装工程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中标基本情况

招标项目	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北区）一楼、二楼食堂设备采购安装工程		
招标方式	竞争性谈判		
招标人	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内容	详见工程施工图纸		
中标人	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林傲	工期	40（日历天）
中标价	168.5 万元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中标通知书》一式叁份，招标人 贰 份、中标人 壹 份；

招标人（单位公章）：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 年 7 月 12 日

厨房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东路 259 号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南约社区高科大道
56 号万达工业园 1 号厂房一楼

联系人：郑青申

联系人：林傲

电话：0755-36889522

电话：0755-28962680

电子邮箱：1626624561@qq.com

电子邮箱：577832549@qq.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组织的关于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一二楼食堂设备采购安装工程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设备内容

1、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分项价格、质保期等详见：

(1) 附件 1《新安职业技术学院厨房及抽排烟（投标分项报价清单）》

(2) 附件 2《新安职业技术学院厨房及抽排烟分项报价工程量清单》

2、技术参数及品牌要求详见：

(1) 附件 3《厨房设备及抽排烟设备品牌与技术参数表》

第二条 价格约定

1、合同总价（大写）：壹佰陆拾捌万伍仟元整（¥：1685000.00），分项价款见附件 1《新安职业技术学院厨房及抽排烟（投标分项报价清单）》。

2、本合同总价款均已包括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由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和要求获得的利润，包括货物、辅材、配件、运输、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保险、抽样产品检测费用、现场安装调试达到正常可使用状态、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支付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本合同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即¥ 505500.

费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合同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必要时可签订补充协议。
- 3、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4、甲乙双方约定以双方在本协议记载的地址及邮箱作为通知、文件以及调解、诉讼文书的送达地址。
- 5、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

(盖章)

代表人(签字)： 2023.8.22

日期：

乙方：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人(签字)： 林敬

日期： 2023.8.21

验收

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大型设备验收单

此验收单一式三份，建设部门、使用部门、财务部门各填一份，最后交由组织验收部门（原则上是建设部门）

采购方	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						验收时间	2023. 12. 29							
供货方	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	餐厅厨房							
验收部门	☐ 建设部门 ☐ 使用部门 ☐ 财务部门														
采购验收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验收记录								
1	油网烟罩	创佳宝	定制品	台	1	铁板区	数量是否一致	☐ 是 ☐ 否	品牌是否一致	☐ 是 ☐ 否	型号是否一致	☐ 是 ☐ 否	是否调试成功	☐ 是 ☐ 否	其他说明
2	油网烟罩	创佳宝	定制品	台	1	酸菜鱼区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3	油网烟罩	创佳宝	定制品	台	1	麻辣烫区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4	油网烟罩	创佳宝	定制品	台	1	包点档区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验收意见						数量是否一致 ☐ 是 ☐ 否 品牌是否一致 ☐ 是 ☐ 否 规格是否一致 ☐ 是 ☐ 否 质量是否达标 ☐ 是 ☐ 否 调试是否合格 ☐ 是 ☐ 否 有无其他说明 ☐ 有 ☐ 无					其他说明（若有）：				
						验收人： 郑 斌 日期：2023 年 12 月 29 日									

(三) 采购九围国际综合服务中心用餐厨具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SHENZHEN GAOXING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高星招通 第 23778 号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我公司组织的“采购九围国际综合服务中心用餐厨具（招标编号：GXSZ-20230672BAGK）”，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了采购，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中 标 金 额	交 货 期
人民币玖拾贰万玖仟贰佰贰拾叁元整 (¥929,223.00 元)	签订合同后 7 天（日历日）内交货、安装、调试、施工完毕，交付采购人验收。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施小姐（0755-85905815）	
中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林爱红（13691609426）	
招标机构联系人及电话：郑工（0755-88918228）	

请贵公司于十个工作日内与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办理有关合同签订手续。

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7 日

主题词：中标 通知

抄 送：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东座1403 电话：0755-88918226 网址：<http://www.gxsz.com>

合同关键扫描件

商品购销合同

甲 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乙 方：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斌

法定代表人：林爱红

地址：宝安区航城街道凯成二路 19 号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南约社区高科大道

联系人：余腾达

56 号万达工业园 1 号厂房一楼

联系电话：85905164

联系人：林傲

联系电话：1867665103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以下商品购销合同：

第一条 商品名称、规格、价格。

现甲方向乙方采购一批物资，产品见合同附件：供货清单。

1. 本合同总价款为¥ 929223.00 元（大写人民币：玖拾贰万玖仟贰佰贰拾叁元整），此价款已包含所有设备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技术培训费、设备安装费、调试费、检测费、场地改造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等为实现合同目的的全部款项。乙方无权要求甲方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乙方提供的合同商品必须为原厂全新正品，同时必须附上正规的出厂证明、使用说明书、质量保证书、检验合格证书等，以保证合同标的是符合法律、合同约定的安全合格产品。

第二条 商品质量

乙方承诺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合同约定、甲方要求，保证产品质量安全符合国家、行业、广东省及深圳市有关产品标准且以最为严格的为准。

第三条 交货要求

1.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7 天（日历日）内交货、安装、调试、施工完毕，交付采购人验收。
2. 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第六条 违约条款

1. 乙方如不按合同约定如期交货,逾期的,乙方每日应当按照合同总价款0.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滞纳金,逾期3日或更换的货品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可单方即时解除合同,乙方已收甲方价款应当返还,并应承担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包括守约方支付的赔偿款、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2. 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等,甲方有权拒收或要求免费换货,如造成甲方或第三人的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并有权直接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承担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及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包括守约方支付的赔偿款、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等费用)。

第七条 其它

1.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到2024年11月20日。

第八条 其他双方需补充内容:

甲方(盖章):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乙方(盖章):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户名: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4000028509200923702

2023 年11 月 20 日

2023 年11 月 20 日

验收报告

附件 10

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采购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九国国际综合服务中心用餐厨具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履约时间	2023.11.26、2023.11.28		
验收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金额
	A- 保温设备				
A01	长方形全景可视加热一体自助餐炉	兴美亨/580*440*255mm	10		
A02	圆形全景可视加热一体自助餐炉	兴美亨/490*440*255mm	6		
A03	电热暖汤煲	兴美亨/350*350*380mm	4		
A04	保温送餐车	佳厨特/1020*660*1150mm	4		
A05	三头全钢果汁鼎	兴美亨/880*450*315mm	2		
A06	单头加热咖啡鼎	兴美亨/270*270*600mm	3		
A07	立式保鲜柜	穗凌/700*700*2030mm	3		
A08	微波炉	松下/23L	4		
A09	四门双温立式雪柜	绿零/1220*760*1980mm	3		
A10	冷热过滤一体直饮机	康创/1000*450*1590mm	2		
A11	超低温冰柜	百利/1300*755*900mm	1		
	B-用餐设施设备				
B01	电动咖啡磨豆机	格米莱/212*175*361mm	3		
B02	双头半自动商用专业意式咖啡机	格米莱/975*595*670mm	1		
B03	双头半自动商用专业意式咖啡机	惠家/600*520*475mm	1		
B04	全自动商用咖啡机	咖博士/340*540*830mm	1		
B05	6片烤面包机	铭锋/430*220*220mm	3		
B06	台式双缸电炸炉	铭锋/810*640*460mm	2		
B07	移动款铁板烧机	世广科创/1480*650*800mm	2		
B08	立式碗筷消毒柜	美的/1500*480*960mm	4		
B09	高温智控消毒柜	帅盾/1420*750*2000mm	2		
B10	烤箱	松下/40L	4		
B11	台式电磁炉	智厨/3500W	8		
B12	全自动制冰机	夏之雪/1150*820*570mm	1		
B13	奶锅	东方/180mm 口径	4		
B14	煎蛋锅	东方/300mm 直径	2		
B15	不粘锅	东方/320mm 直径	4		

	C- 餐具用品			
C01	不锈钢沙律夹 (包夹)	东方/10 寸	50	
C02	不锈钢汤壳	东方/35*7cm	20	
C03	不锈钢餐盘	东方/280*220*42 304 材料 1.2 厚	200	
C04	不锈钢面碗	东方/直径 20cm 304 材料 1.2 厚	200	
C05	不锈钢筷	东方/长 18.6cm 304 材料 1.2 厚	200	
C06	不锈钢勺子	东方/长 17.1*3.8cm 304 材料 1.2 厚	200	
C07	不锈钢西餐刀叉勺	东方/刀 24cm 叉 21cm 勺 22cm	150	
C08	陶瓷自助餐碟	金强/10 寸	200	
C09	黑色合金筷	东方/27cm	200	
C10	陶瓷勺	金强/14cm	200	
C11	陶瓷盛粥碗	金强/4.5 寸	200	
C12	陶瓷咖啡杯	金强/240ml	150	
C13	玻璃果汁杯	金中辉/375ml	150	
C14	玻璃牛奶杯	金中辉/360ml	150	
C15	餐具餐垫	中鸿/450*300*10mm	200	
C16	餐具置放盒	中鸿/525*320*80mm	30	
C17	牛排盘	中鸿/8 寸	100	
C18	平板方盘	中鸿/10 寸	60	
C19	陶瓷圆盘	金强/10 寸	60	
C20	长方形波浪盘	中鸿/300*180mm	50	
C21	冷萃咖啡瓶	金中辉/535ml	30	
C22	菱格玻璃杯带杯垫	中鸿/470g	36	
C23	条纹把杯	中鸿/600ml	35	
C24	密胺汤勺	中鸿/18cm	200	
C25	瓷碗	金强/18cm	100	
C26	1/3 份数盘	东方/32.7*17.6*10cm	20	
C27	线厘	东方/14cm	8	
C28	长筷子	中鸿/35cm	100	
C29	陶瓷点心架	东方/620*330*500mm	4	
C30	四格调味盒	东方/不锈钢	10	
C31	青瓷鼓形炖盅	金强/135*70*90cm 4 寸	100	
C32	带盖炖盅	金强/10*3cm	100	
C33	8005A 平盘	金强/11 寸	150	
C34	8005A 平盘	金强/7.5 寸	150	
C35	8005A 翅碗	金强/4.25 寸	150	
C36	8005A 棱形翅匙	金强/13.5cm	150	
C37	8005A 味碟	金强/3.2 寸	150	
C38	8005A 毛巾碟	金强/6 寸	150	
C39	8005A 茶杯	金强/8cm	150	
C40	8005A 茶杯底碟	金强/5.5 寸	150	
C41	8005A 三用筷架	金强/3.5 寸	150	
合计 (人民币/元)				929223

(四) 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厨房设备采购项目

Page 1 of 1

深圳市罗湖区网上政府采购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采购
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组织实施的 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厨房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XCG2021241051) 根据评审定标方式 (供应商来源: 注册供应商) 完成采购工作, 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成交金额 (元)	成交供应商	交货期/完工期/服务期(天)
ZXCG2021241051	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厨房设备采购项目	178900.8	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20

成交金额: 人民币 壹拾柒万捌仟玖佰元捌角整(大写)。
请成交供应商凭此通知与本单位签订合同。

附: 采购单位联系人: 丘智慧, 13926595287
成交供应商联系人: 黄争, 15361804056
特此通知。



打印日期: 2021年7月23日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ZXCG2021241051

项目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厨房设备采购项目

甲方(采购人): 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 余少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3MB2D69310K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宝岗路田心村庆云花园 11 栋

联系方式: 0755-82430055

乙方(供应商): 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0043771P

法定代表人: 林爱红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南约社区高科大道 56 号万达工业园 1 号厂房一楼

电 话: 13691609426

根据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厨房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 ZXCG2021241051)的中标结果、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成为本采购项目的中标方。

现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一致同意以下条款并订立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厨房设备

货物名称、生产厂家(制造商)、品牌、规格、及数量详见附件 1: 供货清单

第二条 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壹拾柒万捌仟玖佰元捌角（小写¥178900.80元）

本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技术资料、包装、运输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非人为质量问题）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所造成的损失。

第四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如货物安装或配置了软件的，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3. 乙方保证交货时一并提供货物的质量合格凭证或文件。

第五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本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内交货（不可抗拒因素除外，如需提前或推迟到货，双方另行协商交货时间）。

2. 交货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或甲方指定的交货地址。

3. 包装：拆卸未组装式包装，保证货物的包装能满足长途运输、能承受多次搬运、装卸、防潮、防震、防碎的要求，以便货物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安全运抵交货地点。

4. 物流及安装：乙方负责货物的运输，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将货物运抵至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或甲方指定地址，并将货物

知：

-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承诺和投标报价表；
- (3)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合同补充条款或协议；
- (4) 国家或行业及双方共同确认的技术标准、图纸等；
- (5) 其他国家及政府采购规范性文件。

各组成文件与本合同就同一事项约定不一致的，以对乙方要求更高或者更严格者为准。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后附中标通知书、供货一览表（需含与投标书一致的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参数、型号、数量、产地和报价并加盖甲乙双方公章）。本合同及合同附件均需加盖骑缝章。

甲方（盖章）：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1年7月27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2021年7月27日

验收报告单

采购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田心幼儿园		
收货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宝岗路田心村庆云花园 11 栋		
供货单位	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详见送货清单附件：		
验收结果	验收合格： 张群英、杨群 杨群 杨群 张如荣		
供货单位签名盖章：	采购单位签名盖章：		
			
日期：2021年8月16日	日期：2021年8月30日		

(五) 深圳市中医院综合楼开办厨具采购

中标通知书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市网上政府采购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SZCG2021201765)

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组织的 深圳市中医院综合楼开办厨具采购 公开招标中,按照深圳市网上政府采购系统的定标原则,并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成交,成交结果如下:

采购条目流水号	采购计划编号	品名	数量	预算金额(元)	成交金额(元)	备注
971722399	PLAN-2021-440301-0102018026-01193	综合楼食堂厨具一批	1.0	4,000,000.00	3,961,900.00	

成交金额: 叁佰玖拾陆万壹仟玖佰元整

请贵公司(联系人:邵欣梅,联系手机:13537811158,办公电话:28962680)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朱志敏,电话:23987243 18033073891),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据此组织验收,如有弄虚作假,将依据法规追究相关当事人的责任。

抄报:深圳市财政局

抄送:深圳市中医院

备注:

一、此数字中标通知书需经验证才能辨别真伪和有效,验证方式:

方式1、使用手机扫描二维码,访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网站,并下载此中标通知书数字版,并且状态为有效。

方式2、在电脑上点击公章,显示数字证书为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所有,此文件未被修改,点击“[有效性验证](#)”链接,访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网站中的此数字中标通知书,并且状态为有效。

二、为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服务,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借中标通知书向合作银行申请订单融资服务。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可登录深圳交易集团融资服务平台

(<http://zfcg.szggzy.com:8081/financeplatform/>), 相关政策法规参



查验码:906d80aec9ef

深圳市中医院综合楼开办厨具采购合同

甲方：深圳市中医院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1 号
联系人：彭工
联系电话：0755-23987243

乙方：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南约社区高科大道 56 号万达工业园 1 栋
联系人：邵欣梅
联系电话：13537811158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号项目结果，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 合同）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中医院（以下简称甲方）和深圳市创佳宝厨房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附件。

第二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人民币叁佰玖拾陆万壹仟玖佰元整（¥ 3961900.00 元），分项价款详见附件。

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价款、税费、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三条 履行期限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日历日） 内将符合要求的产品向甲方交付（含安装调试），但乙方交付前应以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

7、因乙方提供的产品受到侵权指控或者引发法律纠纷，影响甲方正常使用或者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1】%支付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

8、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或违反其在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9、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40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或者主管部门另有政策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 (2) 乙方的投标文件；
- (3) 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采购人）：深圳市中医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2年2月2日

乙方（供应商）：深圳市创佳宝厨设备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